

· 台湾斗智小说系列 ·



# 夺命金牌

(台湾) 谭谈

中国文联出版社

## 序 幕

两声枪响。

一双人命。

死者是说相声的黄天与赫地。

现场是“B岛”最豪华的“娜娜夜总会”。

他俩为什么被杀害呢？

情杀？不可能！因为死者都是六十岁以上人，实在没有什么风流帐好算。

财杀？不可能！两人以吃“开口饭”讨生活，本来就凄惨兮兮。

那么一定是仇杀了？也不可能！要知黄天，赫地，一向与人无争，与世无争，何况又是出了名的大老好？

看来这件命案就要石沉大海了。

谁知事隔不久，一件极端巧合事件，非但使此无头公案得到解答，同时，一幕黑社会斗智、斗狠、惊天地而泣鬼神的衰艳故事，也于焉而展开……。

# 1.

初夏。

傍晚。

十三号码头顿然热闹起来。十三号码头背山，面海，是座私人经营的渔港，平日，因地处偏僻，加上小溪与市区隔离，一向是乏人问津的。

可是，今天有些不同——今天是渔汛期高潮，所以归帆点点，络绎不绝，大小渔船像阵风似的涌聚码头！

接着是：卸货，装篓，运输，冷藏，人挤人，忙成了一团。

此时一名四十许大汉，前呼后拥的，出现在渔港。

他身着丝质长袖短装，上衣小口袋内露出金表链，闪闪的，像是条金色的蛇，他口衔雪茄，手提着皮鞭，神气十足，个子是黑而又高，高而又壮。

“妈的！猪！动作快一点。”他开始作威作福。

“奶奶的，半个小时鱼不进仓，哼！钱甭想拿啦。”

不给工钱是他看家法宝，果然工人们拼命再拼命，因而人更挤人，汗流似雨。

“大汉”得意的望着人群，他对付工人可说是恩威并济，恩？有工资拿，威？说打就打，说骂就骂。

忽然他发现仓房一角，露出两条大腿。

“谁？”他心想：“谁在作工期间偷懒？岂非太岁头上动土，老虎头上拍苍蝇吗？”

“大汉”——黑社会的打手，渔港的负责人——焉能置之不理，他气得两眼喷火，连带的眉心那颗肉瘤，红的透紫！

“奶奶的鸟！”

大汉嘴里开骂，脚下生风，未近身先闻到股酒气，他因而更加恼火，“啪——”鞭子在空中起了个绕花，跟脚一探腰，一转身，“啪！啪”，连连两鞭子向醉鬼抽过去！

那人脸上挂了彩，血流着——两条。

“醉鬼！给老子滚起来。”大汉咆哮着。

醉鬼打了个滚，先用舌头舔了舔嘴角的血，八成血不像酒，这才把眼睁开，恍恍惚惚的站起。

“谁？”大汉问。

“做工的！”醉鬼答。

“工作时怎可饮酒？”大汉再问。

“饮酒时焉能工作？”醉鬼又答。

“哇呀呀！简直反了天。”“大汉”气得牙痒，正待抡鞭子出气，一名工头模样的人匆匆跑来说：“大……大小姐要来了。”

“她？”提起“大小姐”，“大汉”威风尽失，有如老鼠听见猫

叫。

大汉话音未落，已经跑出很远，他不是大发仁慈，菩萨心肠，而是大小姐的来头太大，不能不全力应付。

“醉鬼！”工头见大汉走远，拍了醉鬼一巴掌：“该醒醒了？”

“唔……。”醉鬼醉意未消。

“要想在码头上混，就不能得罪打你的潘主任。”

“潘……。”

“潘主任是十三号码头负责人，记住，码头是私人经营的，潘主任是阁下衣食父母，他叫潘瘤子，不！潘贵。”

“咚——。”

原来醉鬼腰带上拴着酒瓶，抽空档来上一口。

“摔掉！不识抬举。”

“咚！”醉鬼又是一口。

“咣哪——”

工头替醉鬼帮了忙：“快做工去，等到酒醒了，肚皮饿了，没有工钱就惨了。”

“谢……谢啦！”

醉鬼毕竟参加了作工行列。

汗臭——

鱼腥——

远处传来汽艇马达声。

一艘小巧而华丽的汽艇靠了岸，汽艇上一共三个人，两男一女，女的正是工头所说的大小姐，男的是大小姐保镖——“铜头”张六，“铁路臂”冯七。

码头上早已排满了人，潘贵居首，依序是高级管事，一般

职员，领班，工头，工人等。

不用说！潘贵因欢迎大小姐，鱼烂掉也不管了。

“潘主任！”

“是！大小姐。”

“喂！你的头——。”

潘贵鞠躬过分，脑袋几乎插进裤裆。

“嘻嘻！”大小姐笑的很甜，讥讽地：“别装腔作势，小心拍马拍到马腿上，可就够瞧的啦。”

“是！是！”潘贵在大小姐跟前，只知唯唯，不晓否否。

“德行！”大小姐樱唇一抿：“还不搭上跳板，我要上岸。”

“欢迎大小姐视察。”

潘贵似乎聪明许多，一个跟跄，亲手将跳板搭好，同时吆喝其他人说：“妈的！怎么忘记鼓掌？”

掌声稀疏，不太理想，这并非对大小姐不够热诚，而是大小姐的容光四射，把人看煞。

大小姐真的够美了，淡白梨花面，轻盈杨柳腰，加以一双水汪汪的大眼睛，和一对酒窝，她显得轻巧，活泼。

只是特殊环境的养成，她有些过于娇纵些罢了！

现在，她是来视察码头装运情形的，她除了拥有这座码头外，少说，还有两家赌场。

当下她小嘴鼓起，因为实在看不惯潘贵的肉麻怪样，在她对男人不太成熟的见解是：男人就该粗犷些，豪放些，总之，男人就要像男人，脑袋掉了碗口疤，要有骨气。

“大小姐！慢一步呀。”

“哼——。”

大小姐在跳板走路，一副满不在乎样子。

潘贵却捏了把冷汗。

“留神——。”

潘贵发现大小姐脚下不大稳当。

谁知潘贵不喊还好，一喊之下反而分了大小姐神，两名随身保镖看出情形不对，可是来不及了，“噗咚——”大小姐倒栽葱，跌落水中。

好在是岸边，保镖们慌慌张张，把大小姐拉上了岸，大小姐变成落汤鸡，气得小脸发青。

“大……大小姐……。”潘贵不知说什么好。

“你……你太混蛋。”大小姐瞪着一双杏眼，眼中露出凶光。

“是！是！大小姐混蛋。”

“谁混蛋？说清楚些。”

“我……我。”

“潘贵！跳板怎会有毛病？”

“没有呀！新的，是我为欢迎大小姐亲手漆起来的。”

潘贵在任何情况下不忘拍马，可是这次拍马果如大小姐所说拍到马腿上了。

“气死了人，”十七岁的大小姐终究说话，充满稚气：“我问你，新漆跳板不滑吗？潘瘤子，你存心谋杀！”

“不敢！不敢！”潘贵几乎跪在地下，他也不知道大小姐之落水，跳板要负一半责任。

“说呀！”

潘贵无法把责任往别人身上一推，其实，他连这副跳板看也未看过。

“张六！冯七！接他。”大小姐向保镖下达命令。

“……。”张六、冯七没有动作，贪婪地望着大小姐胸部流着口水。

落水后的大小姐，尼龙奶罩由于水的浸润，半透明变成全透明，隔着蝉翼也似的运动装看来，一痕悠悠，两点红玉，好不消魂。

大小姐在气头上仍未发觉自己亮了像。

她玉手一正一反，赏了保镖两耳光，骂道：“死猪！揍他嘛！”

“铜头”张六先警觉过来，急忙跨上两步，说道：“潘大哥！奉命行事，得罪了。”

一记钩拳，打得潘贵半边脸像柿子。

“潘主任！冒犯了。”

“铁胳膊”冯七也不消闲，膝肘并用，潘贵立时鼻青脸肿，大破血流。

“住手！”大小姐一声娇叱。

潘贵忍着痛，哭丧着脸说道：“谢谢大小姐……。”

“没那么便宜！”大小姐一抓潘贵衣领，娇躯半转，跟即一塌腰，那是柔道的绝活——“大背跨”。

敢情大小姐新学“柔道”不久，借机会，一为出气，一为试验，显显身手。

真灵！潘贵是个大块头，摔下去摔的响，宛似倒了半截山头。

“嘭——”又是一个，这次大小姐用的“补踢”——“补踢”是左脚虚，右脚实，一晃，一扫，潘贵刚刚爬起，又来了个狗吃屎。

列队欢迎人群有的忍不住笑，笑是笑潘贵作恶多端，该有



报应，不笑的都是忘不掉大小姐身上那一痕酥胸和两点因激烈运动颤巍巍的红。

潘贵求饶了——他知道仅仅故意挨摔不行，必得大声嚎叫，否则大小姐绝不肯罢手，果然大小姐补上一脚说：“下次看你还敢不当心？”

潘贵垂头丧气——好戏即将告终，想不到西北角上却有人大叫一声道：“哪里来的疯丫头，如此不讲理！”

大小姐一愣，心说：“是不是骂我？”

从她有记忆力那天开始，大小姐只有骂人，没有被骂，所以她简直不相信真有这回事。

可是当她看清楚眼面前，四周，唯有她一个女人时，不禁杏眼圆翻，勃然大怒。

“谁？”

同时她也发现骂她之人，那人手靠在一个汽油桶旁，正向她投以讥讽似的冷笑。

“是醉……醉鬼。”

工头跨上一步，他想讨好大小姐。

“醉鬼到这里干什么？”

“作工！”

“混蛋！”工头平白的挨了一耳光，大小姐指着醉鬼说：

“潘贵！把他给我抓过来。”

就是大小姐无此命令，潘贵为了推卸责任，也会把醉鬼弄来，明显地，他知道醉鬼这一醉骂，不知要连累多少人倒霉。

潘贵受命后焉敢怠慢？三步两步跑到醉鬼跟前说：“朋友！说起来真有点对不起你，阁下总算是为我惹来一身麻烦。”

“没关系！这叫作帮谁向谁。”

醉鬼的话暗示着在码头混，需要潘贵照顾。

“谢啦！要知这位大小姐是……。”

本来他想介绍下大小姐来头，大小姐早已等的不耐，喝道：“潘瘤子！你想死？”

潘贵顾不得道出下文，尴尬地说：“停一刻我替你疗伤。”

他算就醉鬼要挨的很惨，为了醉鬼有替他打抱不平的义气，潘贵总算还有点心肝。

“放……心……。”

醉鬼借酒浇愁，半瓶酒一口而尽，大着舌头把话说完，“啵啵”！酒瓶抛在大小姐跟前，人也晃晃当当地过来。

“你……。”大小姐反而一愣。

“没有教养的！”醉鬼索性充好汉到底：“常言说：杀人不过头点地，臭娘们未免过分了。”

“你……你敢干涉我？骂我？”

“干涉你又怎么样？骂你又怎么样？”

“……。”大小姐气得几乎晕倒。

两名保镖自然不能袖手旁观，不约而同的取出匕首，铁尺，像疯狗也似地攻上去。

“×你奶奶！”

“铜头”张六粗鲁的，一抡铁尺，照头就砸。

“看我的！”

“铁胳膊”冯七匕首刀急走下盘。

两人出手几乎在同时，按说，醉鬼顾上不能顾下，不死即伤，不料铁尺、匕首堪已逼近要害，醉鬼猛的身形一挫，一记鸳鸯腿把两小子踢出七尺开外。

“哎哟——”“铜头”张六门牙掉了两个。

“铁胳膊”冯七更糟，肋骨断了一根！

大小姐看到眼里既惊又气，作梦料不到这名衣着不整，满脸油泥的醉鬼，会有一身能耐。

她可说是初出生的猫儿不怕虎，当即小拳头一晃，二话不说，向醉鬼脖领上捞去。

“嚓——”捞的铁紧。

“哼——”大小姐一声冷笑，想来，她又是用那招“大背跨”出风头，争面子。

“喝——”大小姐较上劲。

“嘭——”摔倒的不是醉鬼，而是大小姐，大小姐用力过猛，醉鬼像是金刚站立，醉鬼再来个借力打力，随便背后一推，大小姐焉有个不丢人现眼道理？

“你好坏！”大小姐爬起来又要拼命，醉鬼对她那稚气的言语，不觉失声一笑。

“野种！”大小姐愣了半天，才想起个新学的骂人名词，未待她动手，醉鬼却大发雷霆，一把当胸抓去。

原因是犯了醉鬼忌讳，他别的都可忍耐，惟有“野种”二字隐含着他是个不知父母的孤儿。

人在火头上，没考虑到后果，这一抓不要紧，竟把大小姐的胸衣中分，赫然，鸡头新吐，万人咋舌。

“哇！”大小姐羞得无地自容，女人一急，看家的“哭”活儿拿了出来。

醉鬼甚感尴尬，后悔不该一时冲动，管闲事，损阴德，女孩家出此“洋像”，怎对起良心？

潘贵硬起头皮走来说：“混……混蛋。”

其实！他并不想骂醉鬼，可是眼前情况，不骂又不成。

“你小子敢是吃了熊心豹胆？”他强充壳子说：“也不打听打听郑三爷的千金是省油灯吗？”

“郑三爷”字号一抬，不知为何醉鬼打了个冷战。

“还不跪地求饶……。”

“别说啦！”醉鬼抢着道：“我赔罪就是。”

“郑大小姐！”醉鬼虽未下跪，却也居礼甚恭，双拳一抱说：“在下孙锄强，有眼不识泰山，大小姐请担待。”

这时郑大小姐已经披上了件披风，一望醉鬼，脑袋一抗说：“没那么容易。”

孙锄强一搓手说：“请大小姐划出道儿！”

“两条路可走。”

“大小姐吩咐。”

“给我郑月梅磕三个响头，再叫三声姑奶奶，算是第一条路。”

“那么第二条路呢？”

“活活的把你打死。”

“来吧！”

醉鬼孙锄强双手倒剪，显然他选中了第二条路。

郑月梅不由一怔，半晌问：“怪呀！磕个头算什么！你……你竟选中死？”

孙锄强豪放的笑道：“郑小姐！男人膝下有黄金，即使头断，身亡，也不能跪个不值钱的……。”

“你说女人不值钱？”

“并没有说出口呀！”

孙锄强虽想分辩，但语意已明，郑月梅气平火又起，娇喝

一声道：

“把他捆在那……那洋灰柱子上。”

喊了半天没人敢动手。

郑月梅赌气自己来，码头上有的是绳子，不一刻，孙锄强未加抵抗的捆得非常结实。

“鞭子给我！”

郑月梅接过潘贵的鞭子，却顺手照顾了他一下，潘贵心里有数，这一皮鞭，是打他没有敢捆孙锄强。

“姓孙的！”

郑月梅鞭子一举，本能的又看了下胸前披风上的蝴蝶结——回想方才蓓蕾吐秀，隐私毕露的尴尬局面，不禁怒从心头起，恶向胆边生。

“臭男人！”

一鞭子过去，打得很重，孙锄强大腿上掉下块肉，却未吭声。

“不求饶吗？”郑月梅似乎想找台阶下。

孙锄强反而哈哈狂笑，两眼望天，旁若无人。

“死男人！”

郑月梅鞭子又举，可是这一次却打不下手了。

“大小姐！休息下看我的。”“铜头”张六要报落牙之恨，打定主意，向孙锄强命根子下手。

“我来——”

是“铁胳膊”冯七。

郑月梅瞪了两人一眼，冷冷道：“没骨气的东西，现在充英雄，方才怎么不敢上来呢？”

“大小姐……。”

“别噜苏啦！放人。”

“放谁？”

“当然是姓孙的啦！”

两人不敢问理由，照办，心里面却纳罕，大小姐如此慷慨，该是破天荒第一遭吧？

“姓孙的！连个谢字都没有吗？”

敢情孙锄强绳子一解，人已扬长走去。

“孙锄强……。”

孙锄强已经走远了，郑月梅望着他的宽大背影出神，暗念：这该是“男人”了？

当日夜晚，十三号码头形成“孤岛”的那条小溪上，隐隐透出灯光。

灯光是由一条鱼船射出，鱼船系在一株足可掩蔽船身的垂杨之下。

“师哥！”

“师妹！”

一男，一女，并肩长谈，状至亲密，因而使小小的船舱加了不少罗曼蒂克气氛。

男的粗眉大眼，但眉粗而秀，眼大有神，他应该列入雄壮型的美男子行列。

女的娇小玲珑，五官端丽，红衫，绿裙，似是渔家女打扮，但她却生了双十指尖的纤嫩玉手。

“师哥！你……你的伤。”

“没关系。”

他推开她的手，笑道：“小小的鞭伤算不得什么，何况师妹已经替我擦过刀伤药？”

“我真不懂!”女的哀怨地:“已经够倒霉的了,为什么还要到码头上抗鱼?”

“不要管这些事好吗?”

“哼!”女的樱唇一撇,嗔道:“你是师哥,我是师妹,当然管不得你啦。”

“小芸!你……”

小芸却赌气的不理他了。

“唉!”男子长叹口气,说:“别人不了解我,难道你也不了解我?”

言词虽属责备,但内涵却又深情款款。

小芸芳心一甜说:“人家是看到你受伤心疼嘛!”

说罢,粉脸一红,偎在师哥的怀里撒娇,她显然因说“心疼”二字感觉不好意思。

“我孙锄强要……”“咚!”孙锄强忽然桌子一拍,欲言又止。

不用说:此孙锄强亦即十三号码头的孙锄强,小芸者,姓纪,他俩,除了有师兄妹关系外,又是青梅竹马的儿时伴侣。

纪小芸见孙锄强拍了桌子,连忙问:“你孙锄强要……要作什么?”

“发誓!”

“发哪门子誓呀?”

孙锄强沉吟下,说道:“实不相瞒,我之去十三号码头与师父问题有关,我发誓也是为了解决师父的困扰。”

提到“师父”,纪小芸默然,孙锄强默然,两人的心情,同样像小溪中的波浪,起伏不已。

天上的星月不见了,乌云遮蔽着碧空,孙锄强、纪小芸,也似步入了黑的陷阱。

## 2.

黑是罪恶藪——

黑是不解谜团——

记得一个黑的夜晚——孙、纪二人的师父——向善向大爷，面临到一件不可思议的事。

向善是“B”岛首屈一指的黑社会首领，他的“铁血”帮拥有近千徒众，遍布于每一角落，也控制着与文明社会成反比的茶楼、酒肆、赌场、娼馆……。

向善徒弟虽多，但真正口中承认的门下却仅有两个，一个是孙锄强，另一个就是纪小芸。

孙、纪都是孤儿，因而对向善有着师即父，父亦母的重重感觉，所以向善的问题就是他俩问题，而他俩在师恩重如山的前提下，对向善可说言出法随，从来没有个“不”字。



尤其孙锄强，向善由于长年赌凶斗狠，过于风险，已厌弃这种无法无天生活，于是将“铁血”帮的大权逐渐交予了这位继承衣钵的弟子。

由是孙锄强成了“铁血”帮的权威，也因而遭受了同门和师叔辈的妒嫉，这自然是难免的事。

向善对纪小芸的安排又不同了，他不让她沾染半点黑社会习气，令之读书，令之学习大家闺范，所以不知底细的人，谁也料不到纪小芸竟是杀人魔王向善的女弟子。

可是三天前——

两人回忆着往事，也谈到了问题症结。

孙锄强不禁长吁口气，他眼角堆满泪水，他的愤慨表情，像是一座快要爆炸的火山。

“师哥！”纪小芸感喟地说：“你又为师父遭遇劫难而难过了？”

“……。”孙锄强点点头。

“真格的！”纪小芸问：“能不能再把内情说详细些好吗？”

孙锄强眸光一凛，似是下了很大决心：“师妹！本来师父不愿叫你知道，可是，万一……。”

“万一什么？”

“万一我有了凶险，揭开此谜团的责任舍师妹还有谁？”

“别说丧气话好吗！快告诉我‘夺魂金牌’的经过。”

显然！孙锄强已就所知曾向纪小芸说出部分真象。

孙锄强想想说：“三天前的一个夜晚，有个女人要见师父……。”

“女人？”